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932 证券简称:明德生物 公告编号:2022-049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8月8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审议通过了2022年8月8日临时会议议案。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魏朝晖主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19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解锁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解锁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符合解除限售及解锁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规定。同时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6名激励对象名单如下:436,426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解除限售数量为100%;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6名激励对象共持有116,150股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

三、备查文件
1.与激励对象授予并解除限售事宜相关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9日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932 证券简称:明德生物 公告编号:2022-050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8月8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审议通过了2022年8月8日临时会议议案。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朝晖主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19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解锁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解锁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符合解除限售及解锁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规定。同时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6名激励对象名单如下:436,426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解除限售数量为100%;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6名激励对象共持有116,150股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

三、备查文件
1.与激励对象授予并解除限售事宜相关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9日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932 证券简称:明德生物 公告编号:2022-051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解锁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符合解除限售及解锁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规定。同时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6名激励对象名单如下:436,426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解除限售数量为100%;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6名激励对象共持有116,150股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19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解锁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解锁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符合解除限售及解锁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规定。同时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6名激励对象名单如下:436,426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解除限售数量为100%;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6名激励对象共持有116,150股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

三、备查文件
1.与激励对象授予并解除限售事宜相关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9日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完成备案暨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932 证券简称:明德生物 公告编号:2022-052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金基本情况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1,500万元参与投资北京北鼎创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鼎创新”)。北鼎创新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已于2022年6月28日完成备案,备案编号为S24244。

二、基金管理人
北鼎创新的基金管理人为北京北鼎创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鼎创新”)。北鼎创新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已于2022年6月28日完成备案,备案编号为S24244。

三、基金投资策略
北鼎创新主要投资于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中小企业。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对基金资产进行管理和运作。

四、基金风险提示
基金投资具有高风险、高收益的特点,投资者在参与基金投资前应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9日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完成备案暨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932 证券简称:明德生物 公告编号:2022-052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金基本情况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1,500万元参与投资北京北鼎创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鼎创新”)。北鼎创新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已于2022年6月28日完成备案,备案编号为S24244。

二、基金管理人
北鼎创新的基金管理人为北京北鼎创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鼎创新”)。北鼎创新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已于2022年6月28日完成备案,备案编号为S24244。

三、基金投资策略
北鼎创新主要投资于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中小企业。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对基金资产进行管理和运作。

四、基金风险提示
基金投资具有高风险、高收益的特点,投资者在参与基金投资前应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9日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完成备案暨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932 证券简称:明德生物 公告编号:2022-052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金基本情况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1,500万元参与投资北京北鼎创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鼎创新”)。北鼎创新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已于2022年6月28日完成备案,备案编号为S24244。

二、基金管理人
北鼎创新的基金管理人为北京北鼎创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鼎创新”)。北鼎创新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已于2022年6月28日完成备案,备案编号为S24244。

三、基金投资策略
北鼎创新主要投资于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中小企业。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对基金资产进行管理和运作。

四、基金风险提示
基金投资具有高风险、高收益的特点,投资者在参与基金投资前应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9日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2-101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30日和2022年4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为保证公司控股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或其他约定义务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3,049,000万元,担保额度有效期自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公司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进行调整,亦可对新设立的子公司分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领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益科技”)、东莞领杰金属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领杰”)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中国银行分别向领益科技、东莞领杰提供了人民币5,000万元、10,000万元的借款额度,借款期限分别为2022年8月1日起至2024年4月1日止、2022年7月20日起至2024年7月29日止。公司、领益科技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与中国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三、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
借款人:领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担保人:领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领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

第一条 主合同
借款合同之主合同为:借款合同、领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东莞领杰金属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

第二条 主债权
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借款合同之主债权,包括本金、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滞纳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其他所有应有费用。

第三条 保证方式
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第四条 担保范围
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滞纳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其他所有应有费用。

第五条 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第六条 违约责任
如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第七条 合同争议解决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本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8日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204 证券简称:大连重工 公告编号:2022-074

一、会议基本情况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8月3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审议通过了2022年8月3日临时会议议案。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刘朝晖主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刘朝晖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刘朝晖先生,1972年生,中国国籍,境外留加籍,大学学历,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任大连重工、大连华锐重工集团(现已更名为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总监、总经理,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大连华锐重工集团(现已更名为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三、备查文件
1.聘任刘朝晖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9日

特此公告。
刘朝晖先生简历
刘朝晖先生,1972年生,中国国籍,境外留加籍,大学学历,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任大连重工、大连华锐重工集团(现已更名为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总监、总经理,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大连华锐重工集团(现已更名为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河南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22-65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兵红箭”)于2021年8月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河南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河南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12个月、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河南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68)。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亿元,在使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合理的投资理财,资金运用状况良好。截至2022年8月2日,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9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22-66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12个月、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68)。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亿元,在使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合理的投资理财,资金运用状况良好。截至2022年8月2日,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9日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证券代码:301149 证券简称:隆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2-045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8日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7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07亿元。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2年8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使用募集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意见。

三、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2年8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使用募集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9日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年报问询函》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证券简称:美好置业 股票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22-28

一、问询函基本情况
中国证监会于2022年7月21日下发了《关于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问询函》(证监发〔2022〕100号),要求美好置业对2021年年度报告中的相关问题进行说明。

二、问询函涉及的主要问题
1.关于营业收入确认的问题
2.关于应收账款的问题
3.关于存货的问题
4.关于其他应收款的问题

三、问询函回复进展情况
美好置业已按照问询函的要求,逐项进行了回复,并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说明。问询函回复内容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特此公告。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9日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年报问询函》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证券简称:美好置业 股票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22-28

一、问询函基本情况
中国证监会于2022年7月21日下发了《关于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问询函》(证监发〔2022〕100号),要求美好置业对2021年年度报告中的相关问题进行说明。

二、问询函涉及的主要问题
1.关于营业收入确认的问题
2.关于应收账款的问题
3.关于存货的问题
4.关于其他应收款的问题

三、问询函回复进展情况
美好置业已按照问询函的要求,逐项进行了回复,并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说明。问询函回复内容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特此公告。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9日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年报问询函》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证券简称:美好置业 股票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22-28

一、问询函基本情况
中国证监会于2022年7月21日下发了《关于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问询函》(证监发〔2022〕100号),要求美好置业对2021年年度报告中的相关问题进行说明。

二、问询函涉及的主要问题
1.关于营业收入确认的问题
2.关于应收账款的问题
3.关于存货的问题
4.关于其他应收款的问题

三、问询函回复进展情况
美好置业已按照问询函的要求,逐项进行了回复,并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说明。问询函回复内容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特此公告。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9日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444 证券简称:吉比特 公告编号:2022-040

一、说明会基本情况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2年8月16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以网络直播的方式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届时公司将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二、说明会参与人员
参会人员:公司董事长刘朝晖先生、总经理刘朝晖先生、财务总监刘朝晖先生、副总经理刘朝晖先生。

三、说明会参与方式
1.网络直播: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进行直播。
2.电话会议:通过0592-3213580进行电话会议。

特此公告。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9日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204 证券简称:大连重工 公告编号:2022-074

一、会议基本情况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8月3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审议通过了2022年8月3日临时会议议案。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刘朝晖主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刘朝晖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刘朝晖先生,1972年生,中国国籍,境外留加籍,大学学历,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任大连重工、大连华锐重工集团(现已更名为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总监、总经理,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大连华锐重工集团(现已更名为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三、备查文件
1.聘任刘朝晖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9日

林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745 证券简称:林森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6

一、质押基本情况
林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林森股份质押展期的通知,获悉林森股份先生将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1,520,000股股份质押展期。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质押权人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期限	展期期限	展期原因
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20,000	2022年8月10日至2023年8月10日	2022年8月10日至2023年8月10日	质押期限即将届满,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展期一年。

二、质押股份的基本情况
林森股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2%。上述股份质押用于为公司提供融资担保。

三、风险提示
林森股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质押展期,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也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林森股份先生质押股份的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9日

特此公告。
林森股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质押展期,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也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林森股份先生质押股份的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